

# 第二屆立法委員選舉公報

# 臺灣省高雄縣選舉委員會編印

**第二屆立法委員選舉，經定於民國八十二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五十條規定，將區域、山胞選舉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左：**

**神聖一票，慎重圈選。**  
**踴躍投票，決不放棄。**